

证券代码：871770

证券简称：世达通航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辽宁世达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7 日 10 时 00 分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30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

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本公司聘请的辽宁晟通律师事务所陈峰、冯娟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18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19 年度工作思路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监事会报告了 2018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、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，并提出了 2019 年的工作计划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公司在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就 2018 年财务运营情况进行了总结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鉴于公司目前稳定的经营情况和良好的发展前景，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，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

计，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143,536.94 元，以总股本 22,033,1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45 元(含税)，共计派发现金 991,489.50 元，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入以后年度分配。2018 年公司不实行送股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，提出了公司 2019 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》议案

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需进行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董明哲、王琳娜、董明强、王晖、吕俊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候选人；上述人员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，将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，上述董事候选人均为连选连任。

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要求，具备任职资格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》议案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现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举行换届选举，公司监事会拟提名王悦、李理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，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，任期自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监事会届满之日为止，任期三年。以上人员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监事的要求，具备任职资格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（4）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（5）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9年5月6日9时00分至2019年5月6日15时00分。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董明哲 电话：0412-849113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会议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（三）临时提案

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辽宁世达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《辽宁世达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辽宁世达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7日